附件4

北京林业大学教职工招聘诚信承诺书

本人 ，毕业院校（原工作单位）为 ，现作出如下承诺：

1.本人应聘时填写的简历信息和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，无任何虚假情况。

2.本人无政治历史问题，未曾参加过“法轮功”等邪教和非法组织，无违法犯罪记录和严重信用不良记录，未受过党纪、政纪处分。

3.本人未曾发表过反党、反政府、反社会、反人类等言论或参与过反党、反政府、反社会、反人类等相关组织活动。

4.本人无剽窃、抄袭等违反学术道德行为，无严重违反师德师风（品德学风）行为。

5.本人宗教信仰情况说明（如有，请填写信仰宗教具体情况；如没有，请填写“无”）： 。

6.本人与学校在职人员近亲属关系说明（近亲属关系指夫妻关系、直系血亲关系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或者近姻亲关系。如有，请逐一填写“教职工姓名+关系”；如没有，请填写“无”）： 。

以上承诺及说明如有虚假或瞒报，本人自愿放弃应聘及聘用资格，如已入校工作，自愿解除合同，并承担相应责任。

应聘人员(签字)：

年 月 日